

证券代码：874813

证券简称：擎科生物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12月18日，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针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我们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及候选人王岳女士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王岳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未发现王岳女士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补选董事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和公开的原则，在各方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及条件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相关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润生、曹强、阮金阳

2025年12月22日

